

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协会文件



内电行协字〔2024〕91号

关于开展2024年三季度火电燃煤机组能效水平对标数据报送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做好2024年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火电燃煤机组能效水平对标数据报送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数据报送要求

请各单位按照《内蒙古自治区火电燃煤机组季度数据表》（见附件1）要求，真实、准确、及时填报2024年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燃煤机组能效对标季度数据，本次需报送2024年第三季度（7—9月）数据。

（一）数据报送方式

通过“能效对标平台”进行线上提报，具体提报方式详见附件2。

（二）数据报送时间

2024年第三季度数据报送时间为2024年12月26日—31日。

（三）其他事项

1. 若机组进行重大技改（如节能升级综合改造）、供热改造、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评级等，请将相关资料报送至联系人；

2. 若单位名称、负责人、联系人等相关信息发生变化，请填写《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燃煤机组能效对标变更》表（见附件4），打印并加盖公章扫描成PDF格式文件上传系统。

二、新参与对标电厂及机组报名方式

为满足火电燃煤机组对标需求，使对标结果尽可能接近自治区总体水平，二季度未开展对标的电厂及机组如有意向参加，可在三季度继续报名。

（一）报名时间

报名时间为2024年12月26日—31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（二）报名方式及要求

1. 新报名参与对标电厂

（1）报名要求

①以电厂（公司）为单位报名，报名时请明确填写参与

对标的机组情况。电厂（公司）可选择全部机组参与对标，也可选择部分机组参与对标；

②投产不满一年的新机组不接受参与对标；

③机组年运行小时不满 3000 小时的机组不接受参与对标；

④机组年备用小时超过 4500 小时的机组不接受参与对标。

（2）申报方式详见附件 3。在系统报名时，请同步填写《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燃煤机组能效对标电厂报名表》（见附件 5，注意有第一部分、第二部分两页），报名表打印并加盖公章扫描成 PDF 格式文件上传系统。

2. 新增参与对标机组

已参与二季度对标，但需增加本厂内新机组参与对标，请将机组信息填写至《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燃煤机组能效对标新增机组报名表》（见附件 6），打印并加盖公章扫描成 PDF 格式文件上传系统，上传方式详见附件 3。

三、其他说明事项

参与内蒙古自治区火电燃煤机组能效水平对标，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李祝成 乔梦佳 菅晓峰

电 话：0471-5613402 0471-5614306 0471-5216614

通讯地址：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西蒙奈伦广场 2A 座 9 层

邮 编：010020

- 附件：1.内蒙古自治区火电燃煤机组季度数据表
2.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协会季度能效对标数据报送方式
3.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协会季度能效对标电厂（机组）报名（变更）方式
4.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燃煤机组能效对标变更表
5.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燃煤机组能效对标电厂报名表
6.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燃煤机组能效对标新增机组报名表


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协会
2024年12月25日

主送：各有关单位

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协会秘书处

2024年12月25日印发
